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 040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14日以书面通知及电话通知的形式发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9月20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董事丁惟杰先生委托董事王珍海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会议事项。会议由董事长王珍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威龙葡萄酒（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收购葡萄园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42）。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的议案》

为了保证上述《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威龙葡萄酒（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收购葡萄园的议案》在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顺利实施，提请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长进行如下授权，具体为：

1、负责本次葡萄园收购事宜的协商、具体实施时间的确定及指定公司具体人员进行相应工作；

2、负责签署与本次葡萄园收购事宜相关的所有协议或授权公司具体人员签署；

3、负责 Weilong Wines (Australia) Pty Ltd (威龙葡萄酒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后续葡萄园的收购事宜，或授权公司具体人员负责相关事项；

4、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对与本次葡萄园收购相关的文件的制订、修改。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